

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在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7 人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范建刚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，选举范建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并综合考虑董事的专业特长，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专业职能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，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。以下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组成如下：

| | | |
|-----|------|----|
| 委员会 | 主任委员 | 委员 |
|-----|------|----|

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|
| 战略委员会 | 范建刚 | 范建刚、杨建平、杨俊 |
| 提名委员会 | 范建刚 | 范建刚、杨建平、程木根 |
| 审计委员会 | 陆建忠 | 陆建忠、陈卫京、程木根 |
|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| 程木根 | 程木根、杨俊、杨建平 |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聘任陈卫京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聘杨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刘雪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聘任赵月华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指定财务总监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尚未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，董事会指定财务总监刘雪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期限最长不超过三个月。

刘雪峰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512-52122997

传真：0512-52401600

电子邮箱：cwb@cstower.cn

通讯地址：江苏省常熟市尚湖镇工业集中区西区人民南路8号

三、备查文件

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9月8日

附件：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范建刚先生，1954年1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专学历，高级经济师，1984年6月至1993年6月，任常熟市冶塘汽车运输队队长、党支部书记、兼任常熟市盛达化工厂厂长；1993年6月至2005年8月，任常熟市铁塔厂厂长、党支部书记；2005年8月至2009年8月任常熟市铁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、党支部书记；2009年8月至2013年8月，任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；2013年8月至今，任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党委书记。

范建刚先生未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持有公司股票 331,340,000 股。

陈卫京先生，1962年1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硕士学位，经济师，2007年1月至2011年6月，任淮安市涟水县副书记、县长；2011年7月至2012年10月，任苏州市平江区委副书记；2012年10月至2017年6月，任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党委书记、局长，苏州市统计局党委成员、副局长；2017年6月已退休；2017年8月至今，任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特别助理。

陈卫京先生未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未持有公司股票。

杨俊先生，1977年7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1999年7月至2001年9月，任常熟市印刷版材厂销售经理；2001年9月至2003年3月，任上海博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03年3月至2009年8月任常熟市铁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2009年8月至今任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杨俊先生未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持有公司股票 2,000,000 股。

刘雪峰先生，1976年1月出生，会计硕士学位，高级会计师、注册会计师、税务师、美国注册会计师、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（CGMA），2008年4月至2010

年1月任希捷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，2010年1月至2017年4月任雷勃电气（苏州）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2017年4月至2017年10月任苏州中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咨询顾问，2017年10月至今任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长。

刘雪峰先生未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未持有公司股票。

赵月华先生，1962年8月出生，高中学历，1979年至1982年在上海长风化工厂工作；1983年至1984年任常熟市长江化工厂任设备科长；1985年至1993年任常熟市第二化工机械厂任质检科长、副厂长；1994年至2009年8月任常熟市铁塔有限公司历任制造部长、二分公司经理、总工程师；2009年8月至今任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。

赵月华先生未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持有公司股票2,710,625股。